(上接B549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董事会（即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5.55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若公司在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

五、附条件生效的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产发融盛、能投公司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六、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围绕“专注电源、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深耕主营业务，秉持高质量健康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创新技术、产品为王”的经营策略，聚焦“渠道+大客户”的战略布局，贯彻“创新技术奔智能、拓宽市场获增量、提升质量稳根基、精细管理保利润”的经营方针开展各项工作。未来，随着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随之增长。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提高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有助于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二）提高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稳定公司股权结构

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产发融盛持股比例可得到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并彰显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

七、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待取得有权国资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的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未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0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且无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1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九、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与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与产发融盛、能投公司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实施。

十、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签订时间为：2021年4月28日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面值、发行数量

1、股票面值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拟向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拟向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三）认购数量、认购价格、认购方式、支付方式及限售期

1、认购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产发融盛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能投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认购人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若发行人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发行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上述发行数量有所调整，以其核准的数据为准。

2、认购价格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以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八十（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与定价基准日前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孰高为准。

若发行人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量，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3、认购方式

认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4、支付方式

若本协议生效后，认购人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方案认购发行人股票。

认购人在协议生效条件均获得满足后且收到发行人发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时，按缴款通知要求（包括缴款时间及其他事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本协议所述之价款全部认购价款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专门开立的银行账户内，验资完毕扣除相关费用后划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储存账户。

在认购人支付认股款后，发行人应尽快将认购人认购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票登记手续，以使认购人成为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5、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认购人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结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锁定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认购人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同日解除限售。认购人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其减持除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之外，尚需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认购人应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发行人将提供一切必要之协助。

（四）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成立，在下列条件全部具备后生效并实施：

1、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通过；

2、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有权国资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3、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

4、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且核发了核准发行批文。

5、上述条件均满足后，以最后一个条件的满足日为本协议生效日。

（五）协议的修改和终止

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至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协议进行修改，对本协议实质性条款的修改需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2、下列情况发生之一，本协议终止：

（1）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不可履行，经各方书面确认后本协议终止；

（2）本协议第五条规定之各项生效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则本协议可自动终止；

（3）协议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致使对方签署本协议的目的根本不能实现，守约方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本协议时。

（4）如本协议终止，各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将自动失效；但如因其保证、声明或承诺有虚假不实情形并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六）违约责任

本协议项下约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和认购事宜如遇以下情形，则本协议终止，不构成任何一方违约：

1、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不可履行，经各方书面确认后本协议终止；

2、因本协议第五条规定之各项生效条件未能全部成就而使本协议自动终止；

3、发行人根据其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认为本次发行已不能达到发行目的，而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申请材料或终止发行。

除因约定的如上情形外，认购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所有发行核准、本协议生效后拒不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认购义务，应当向发行人支付其应认购总金额的5%的违约金。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与产发融盛、能投公司分别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2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拟向控股股东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拟向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产发融盛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2,651,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0%；能投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根据产发融盛与顾永德先生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顾永德先生已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45,302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产发融盛行使，因此，产发融盛直接持有和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50%。

此外，产发融盛拟收购顾永德先生所持公司的40,045,302股，若收购完成后，产发融盛将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产发融盛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公司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集团”）间接控制的能投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后，产发融盛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产发集团。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所涉后续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产发融盛仍处于控股股东地位，产发集团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产发融盛及其一致行动人能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3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实施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与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相关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仍在进一步推进和落实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4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假设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收购顾永德先生所持公司的40,045,302股股份事宜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前完成，产发融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后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合计占公司总股本（发行后）的比例可能存在超过30%的情形。该情形在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的前提下，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可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权国资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机关的核准。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产发融盛及其一致行动人能投公司，发行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675.57万元。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54,865,541股的A股股票；拟向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27,432,771股的A股股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274,327,707股，产发融盛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2,651,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0%；能投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根据产发融盛与顾永德先生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顾永德先生已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45,302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产发融盛行使，因此，产发融盛直接持有和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50%。

此外，产发融盛拟收购顾永德先生所持公司的40,045,302股，若收购完成后，产发融盛将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产发融盛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公司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集团”）间接控制的能投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后，产发融盛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产发集团。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所涉后续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产发融盛仍处于控股股东地位，产发集团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产发融盛及其一致行动人能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5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36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核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23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当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浩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同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公司拟向产发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拆借资金不超过1.5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可提前还款。借款年利率不超过6%，从实际拆借日开始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股东顾永德先生书面向董事会提议将本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浩涛、张欣、余冠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具备本次发行股票的资格。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拟向控股股东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拟向实际控制人产发集团间接控制的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具体方案如下：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产发融盛与能投公司共2名特定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1）定价基准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董事会（即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5.55元/股）与定价基准日前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孰高为准。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若公司在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拟向控股股东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拟向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若公司在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执行。

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1-024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颖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股东顾永德先生书面向董事会提议将本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监事石颖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具备本次发行股票的资格。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82,298,312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30%。其中，拟向控股股东济南产发融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发融盛”）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865,54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20%；拟向实际控制人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7,432,77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10%，具体方案如下：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产发融盛、能投公司共2名特定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1）定价基准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董事会（即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5.55元/股）与定价基准日前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孰高为准。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若公司在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限售期

产发融盛及能投公司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执行。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产发融盛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2,651,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0%；能投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根据产发融盛与顾永德先生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顾永德先生已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45,302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产发融盛行使。因此，产发融盛直接持有和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50%。

此外，产发融盛拟收购顾永德先生所持公司的40,045,302股，若收购完成后，产发融盛将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2,696,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0%。

若上述收购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前完成，产发融盛及能投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后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可能存在超过30%的情形。该情形在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及产发融盛和能投公司承诺锁定36个月的前提下，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可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45,675.57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浩涛、张欣、余冠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浩涛、张欣、余冠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浩涛、张欣、余冠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